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03

单位名称：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邢办字[2021]29号文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市直机关事务管理的行政辅助工作，负责市直机关的保障、服务工作。承担拟订市直机关事务有关政策、规划和规章制度的技术支撑工作并负责实施。

（二）负责研究全市机关事务工作中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对全市机关后勤工作进行技术指导。

（三）承担编制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含技术业务用房）规划和有关规章制度的技术支撑工作并负责实施。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地产产权产籍及处置利用管理的行政辅助工作。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含技术业务用房）的统一调配、租赁和监督其使用的行政辅助工作，承担大中修、集中供热改造项目管理的行政辅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市直行政办公区域规划管控的行政辅助工作。承担指导下级机关办公用房管理的行政辅助、技术支撑工作。

（四）负责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行政辅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履行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职责，承担制定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具体制度和办法的技术支撑工作并组织实施，接受市财政局的指导和监督检查。

（五）负责全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行政辅助工作。承担制定全市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的辅助工作并负责实施。负责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编制（不含执法执勤车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购置经费、采购、配备、处置管理的行政辅助工作。承担

指导监督下级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的行政辅助、技术支撑工作。

(六) 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市公共机构节能的行政辅助工作，承担市本级公共机构节能监督管理的行政辅助工作。承担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市本级公共机构节能规划、规章制度的技术支撑工作并负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市本级公共机构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计划并负责实施。

(七) 负责市直机关集中办公区的绿化、爱国卫生、环境综合整治、物业服务等事务及相关指导工作。负责市委、市政府机关食堂管理。负责市级领导干部周转用房管理工作并做好服务。

(八) 完成市委、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2	中共邢台党史研究室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05.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070.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05.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05.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105.71	总计	62	5,10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05.71	5,105.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0.90	5,070.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63.02	5,063.02					
2010303	机关服务	5,063.02	5,063.0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8	7.8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8	7.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9	14.19					
20807	就业补助	14.19	14.1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10	3.1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80	6.8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4.30	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62	0.62					
21004	公共卫生	0.62	0.6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62	0.6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05.71	1,352.34	3,753.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0.90	1,352.34	3,718.5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63.02	1,352.34	3,710.68			
2010303	机关服务	5,063.02	1,352.34	3,710.6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8		7.8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8		7.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9		14.19			
20807	就业补助	14.19		14.1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10		3.1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80		6.8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4.30		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62		0.62			
21004	公共卫生	0.62		0.6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62		0.6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05.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70.90	5,070.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19	14.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62	0.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00	2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05.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05.71	5,105.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105.71	总计	64	5,105.71	5,10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105.71	1,352.34	3,753.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0.90	1,352.34	3,718.5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63.02	1,352.34	3,710.68
2010303	机关服务	5,063.02	1,352.34	3,710.6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8		7.8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8		7.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9		14.19
20807	就业补助	14.19		14.1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10		3.1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80		6.8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4.30		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62		0.62
21004	公共卫生	0.62		0.6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62		0.6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		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6.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1.43	30201	办公费	35.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6.7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3.7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6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9	30207	邮电费	30.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28	30208	取暖费	5.5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69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3.6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4.17	30216	培训费	6.8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14.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2.5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39.55	30229	福利费	7.2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4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0			
人员经费合计		1,189.84	公用经费合计					16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7.00		367.00	211.00	156.00		229.34		229.34	75.51	153.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应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105.71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098.48 万元，增长 154.3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原市委机关事务管理局划入原市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更名为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两单位合并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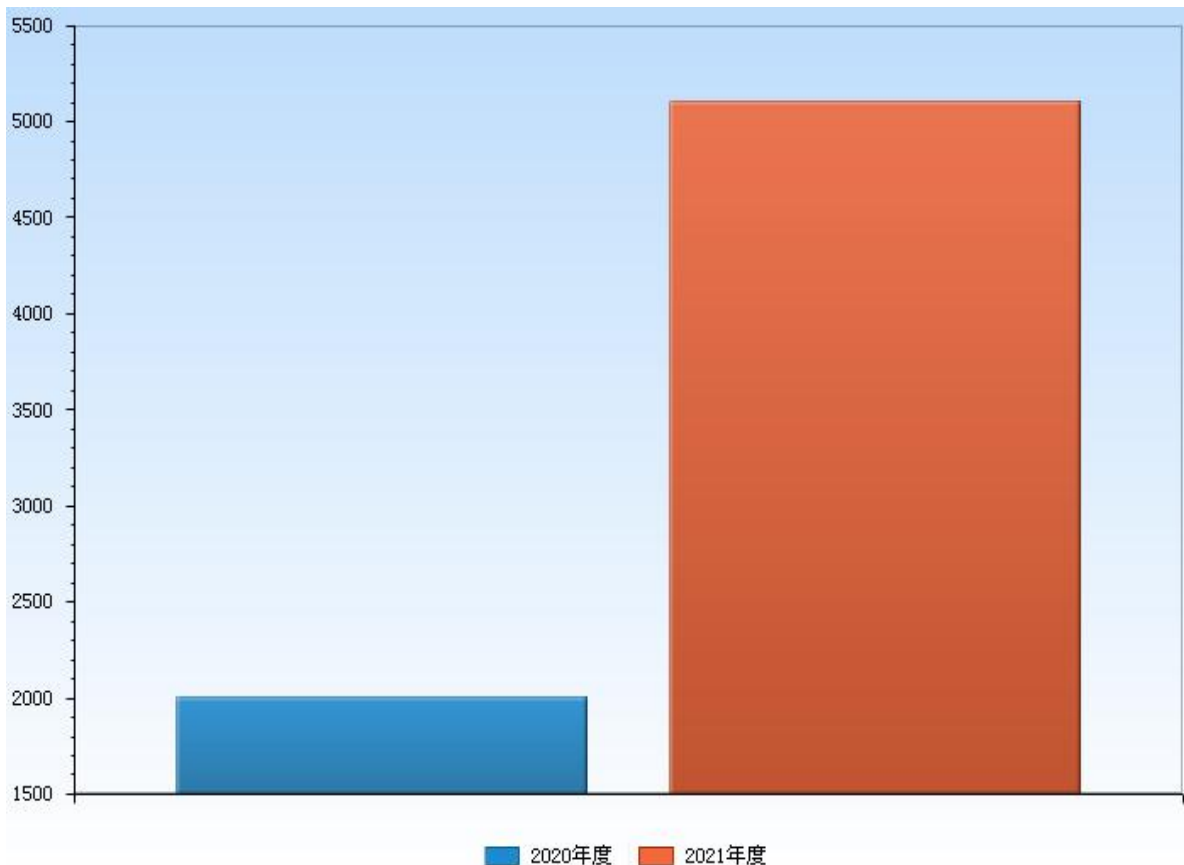


图 1：2020-2021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105.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05.71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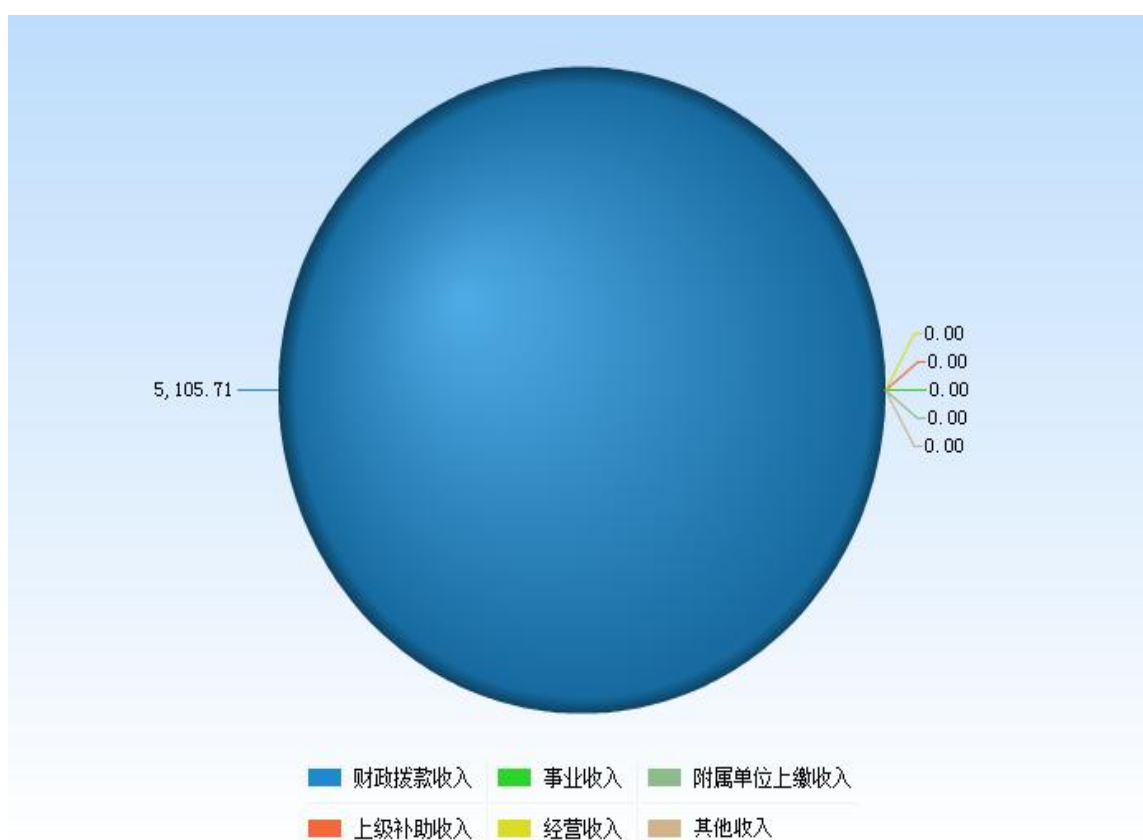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105.71 万元，其中：基

本支出 1,352.34 万元，占 26.49%；项目支出 3,753.37 万元，占 73.5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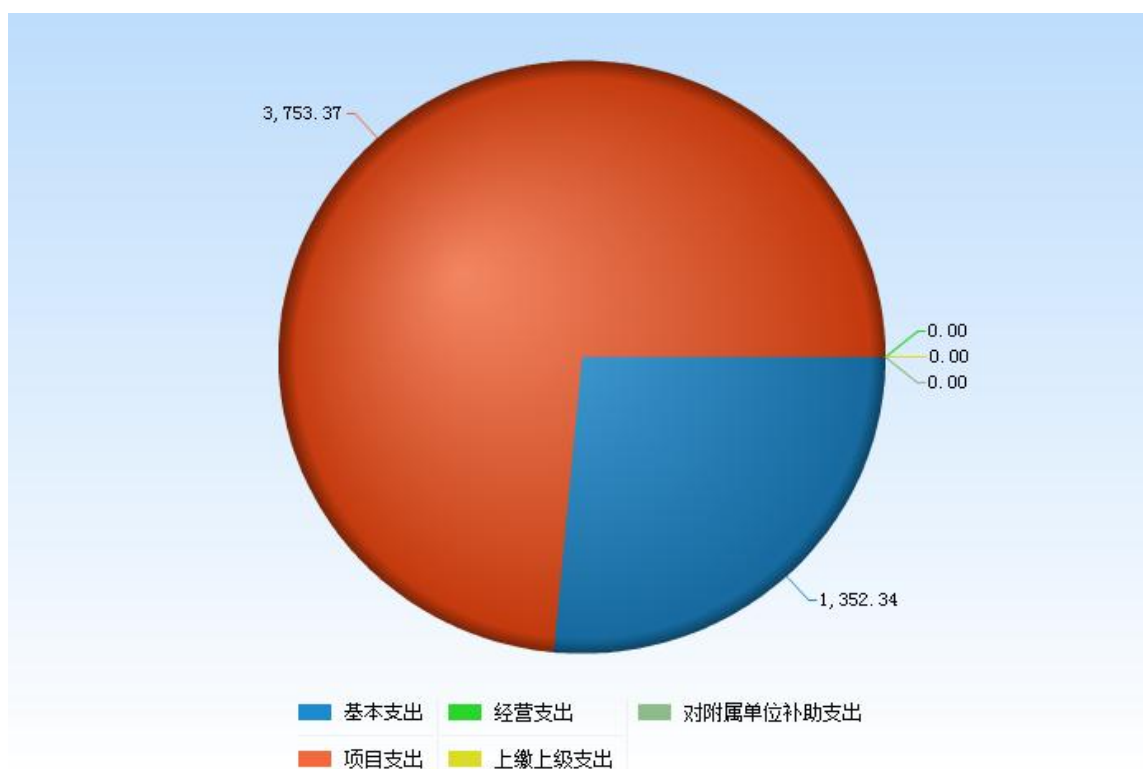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5,105.71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098.48 万元，增长 154.37%，主要是 2020 年原市委机关事务管理局划入原市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更名为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两单位合并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5,105.71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098.48 万元，增长 154.37%，主要是 2020 年原市委机关事务管理局划入原市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更名为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两单位合并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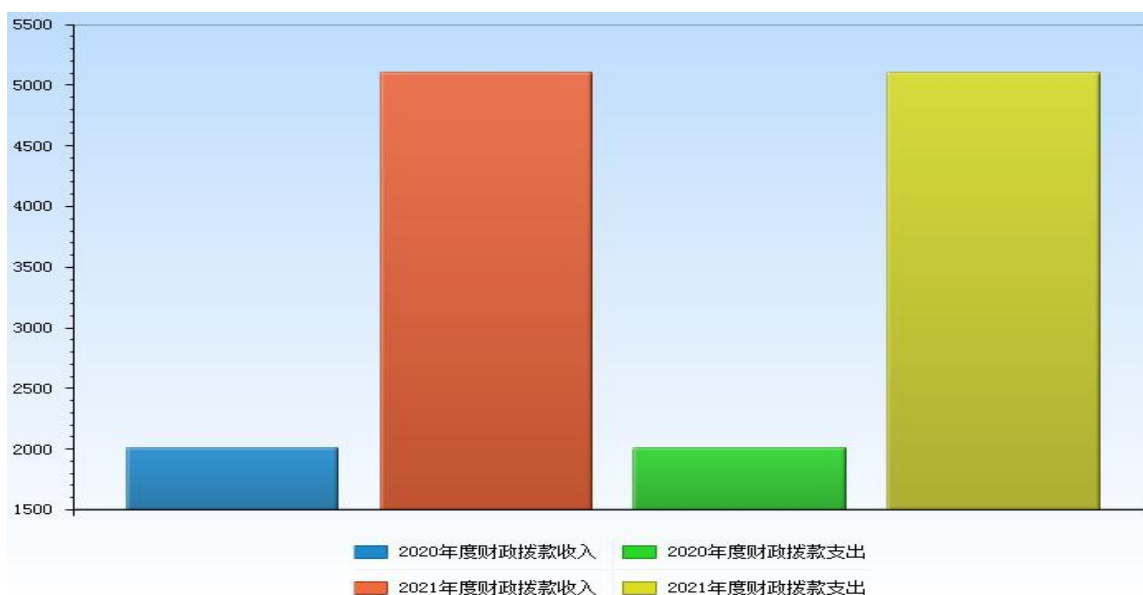


图 4：2020-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0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9%，比年初预算增加 472.32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职能增加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5,10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9%，比年初预算增加 472.3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单位职能增加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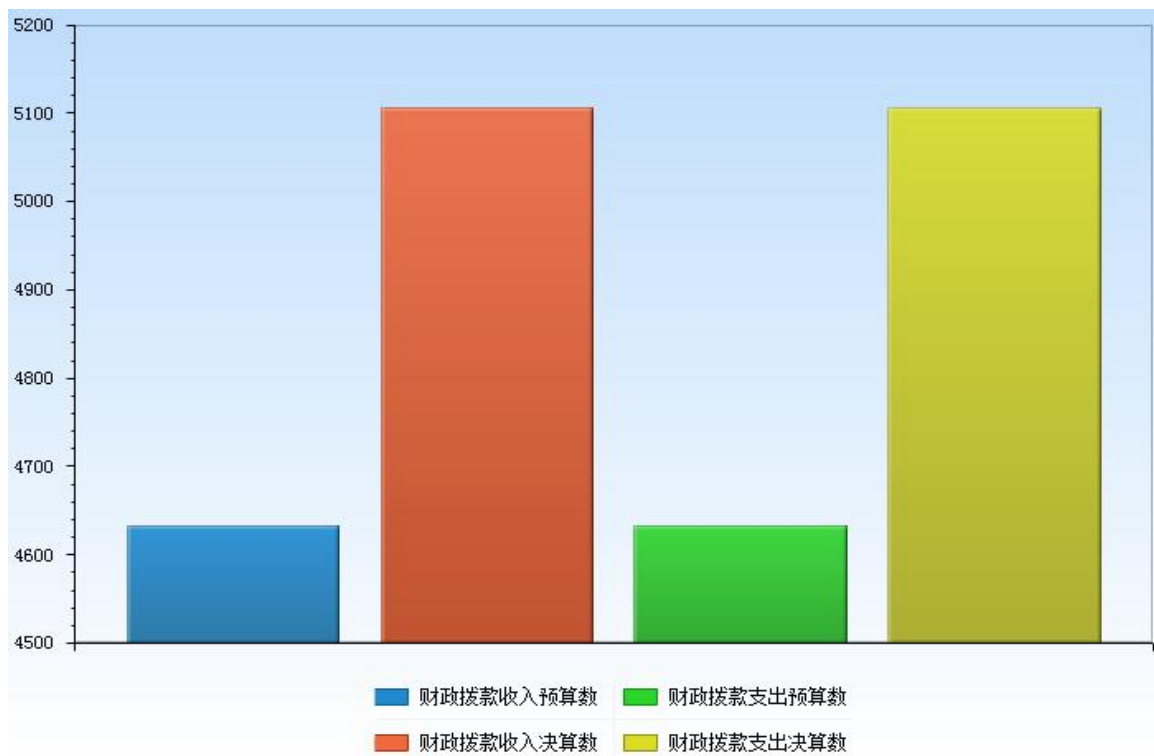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105.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070.90 万元，占 99.32%，主要

用于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等事业单位的支出;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0.00%;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万元,占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19万元,占0.28%,主要用于公益岗位工资发放、社保缴纳;卫生健康(类)支出0.62万元,占0.01%,主要用于疫情期间,防疫人员补助;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城乡社区(类)支出20.00万元,占0.39%,主要用于垃圾分类示范点及收集点建设;农林水(类)支出0.00万元,占0.00%;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0.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0%;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0%;住房保障(类)支出0.00万元,占0.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占0.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其他(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债务付息(类)支出0.00万元,占0.00%;

经费 1,189.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62.5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9.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49%，较预算减少 137.66 万元，降低 37.51%，主要是购置公务用车时多次流标，未完成采购计划；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228.50 万元，增

长 27,096.43%，主要是原市委机关事务管理局划入原市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更名为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职能也随着划入，“三公”经费支出增加。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1 年我部门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 2021 年我部门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9.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49%，较预算减少 137.66 万元，降低 37.51%，主要是购置公务用车时多次流标，未完成采购计划；较上年增加 228.50 万元，增长 27,096.43%，主要是原市委机关事务管理局划入原市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后，更名为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职能也随着划入，增加了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4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75.5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135.49万元，降低64.21%，主要是购置公务用车时多次流标，未完成采购计划；较上年增加75.51万元，增长0.00%，主要是原市委机关事务管理局划入原市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后，更名为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职能也随着划入，增加了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2021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82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153.83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2.17万元，降低1.39%，主要是执行公务用车制度，节约资金支出；较上年增加152.99万元，增长18,142.35%，主要是原市委机关事务管理局划入原市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更名为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职能也随着划入，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发生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2021年我中心没有公务接待任务；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2021年我中心没有公务接待任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3753.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公共机构节能经费”“市直机关办公用房专项经费”等 7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53.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公共机构节能经费”“市直机关办公用房专项经费”等 7 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自评的形式，评价结果均为良。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中心项目资金在规定范围内使用，符合各项规定，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评估等次为优。我中心按照通知要求，组建由主管领导为评价组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统一的工作方案，分头实施。认真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启动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评价。围绕“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开展工作，突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公车平台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公车平台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车平台专项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480万元，执行数为461.93万元，完成预算的96%。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公务用车管理科劳务派遣65人，平台车辆78辆。主要职能：**一是**负责平台车辆调度工作。1、重点保障市委、市政府应急、处置突发事件、抢险救灾以及四大班子和市直单位下乡调研、督导检查等用车；2、合理安排调配车辆，最大限度地提高车辆使用效率；3、严格按照规定派车，保障公务用车按时到位，确保行车安全；**二是**负责平台车辆日常加油、维修工作；**三是**负责保留车辆监管工作；**四是**负责公务用车档案管理工作；**五是**负责公务用车的编制核定及审批；**六是**负责公务用车的配备审批；**七是**负责指导各县市区公务车辆管理工作；**八是**其他领导交办的工作。

2、目的实施依据。

2021年度公务用车平台专项经费是根据依照惯例、会议纪要、呈签等相关文件精神进行项目立项、申报。

（二）项目绩效总目标、年度目标。

1、总目标：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行业规定和标准，认真执行市委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各项决策、制度和规定；负责公务车辆管理科的各项工工作。

2、年度目标：重点保障市委、市政府应急、处置突发事件、抢险救灾以及四大班子和市直单位下乡调研、督导检查等用车。

3、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1）生态效益：公务用车集中调度，尽量并车使用，公务活动几人同行，不分乘多辆车，集体使用不分散使用多辆车，合理有效的利用公务用车。

（2）社会效益：保障基层公务出行，保障市直各单位公务出行、处置突发事件、抢险救灾以及四大班子的市直各单位下乡调研、外出考察等。

（3）经济效益：降低政府行政成本，解决现行公务用车制度引发的腐败，统一制式喷涂，方便社会监督，从源头防范公车私用。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情况

（一）专项资金情况分析

平台车辆运行经费预算：480 万，实际支出：461.93 万；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按照《邢台市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管理专项资金，该拨款全部用于公车平台购置公务用车专项经费，其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法合规。

三、工作活动(项目)实施绩效管理情况及取得成绩

1、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根据会议纪要、呈签，公车平台专项经费预算 480 万元，实际支出 461.93 万元，项目经费严格将规划项目控制在预算以内。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2021 年度公车平台专项经费预算 480 万元，实际支出 461.93 万元，使用率 96%。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截止 2021 年底，项目已全部完成。

（2）项目完成质量。

公车平台专项经费项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到位、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完成了资金管理

和使用规范工作。一定程度确保公务用车服务平台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综合考评得分 99 分，等级为“优秀”。

四、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一) 工作活动（项目）自评组织情况。

2022 年 3 月 2 日至 3 月 10 日，以核查账目、检查资料和实地考察等形式开展了现场考评，并依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表》进行了综合评分

(二) 工作活动（项目）评价结果。

完善管理制度，规范派车流程，提升司机专业技能和驾驶技术；车辆按时保养及时维修，确保车辆状态良好，提升公务用车服务平台保障能力。

专项经费按时间和任务进度绩效阶段性目标已基本完成，综合考评得分 99 分，等级为“优秀”。

五、工作活动(项目)存在的问题、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1、做好工作活动（项目）的跟踪检查工作，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2、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机制，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公车平台专项自评表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马建召		联系电话	3699805	
财务负责人	张长青		联系电话	3699797	
单位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桥东区新西街 166 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2021 年 1 月		计划完成：2021 年 12 月		
	实际开始：2021 年 1 月		实际完成：2021 年 12 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 (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 (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 (万元)
合计	480	480	480 万元	461.93 万元	18.07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480	480	480 万元	461.93 万元	18.07
其他财政资金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行业规定和标准，认真执行市委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各项决策、制度和规定。负责公务用车管理科的各项工			较好完成
	年度目标	重点保障市委、市政府应急、处置突发事件、抢险救灾以及四大班子和市直单位下乡调研、督导检查等用车			较好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台招录劳务派遣人员 65 名、公务用车服务平台共 75 辆车		较好完成
		质量指标	公务用车服务平台车辆不存在超编、超标，违规借车等情况		较好完成
		成本指标	公务用车平台预算经费 480 万元，支付 461.93 万元		较好完成
		时效指标	合理安排调配车辆，最大限度的提高车辆使用效率		及时

效果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政府行政成本，解决现行公务用车制度引发的腐败，统一制式喷涂，方便社会监督，从源头防范公车私用	较好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层公务出行，保障市直各单位公务出行、处置突发事件、抢险救灾以及四大班子的市直各单位下乡调研、外出考察等。	较好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公务用车集中调度，尽量并车使用，公务活动几人同行，不分散使用多辆车，集体使用不分散使用多辆车，合理有效的利用公务用车	较好完成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合理使用车辆，节约费用开支，最大限度的发挥使用效率；加强驾驶员政治理论、业务技能、交通法规等知识教育，不断提高驾驶员整体素质业务水平	较好完成

三、邢台市市级部门(单位)工作活动绩效评价共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工作活动”设置(15)	工作活动相关性	政策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3分。	3	
		部门职责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3分。	3	
		预算项目相关性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1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2分。	3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绩效目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1分；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1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1分。	3	
		绩效指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2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1分。	3	
	“工作活动”管理(25)	财务管理规范性	资金拨付情况	4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10%，到位率小于等于90%得0分	4

	资金支出进度	4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25%，扣完为止。	4	
		7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3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得4分。	7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6	部门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部门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3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3分。	6	
		4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2分。	4	
“工作活动”产出(25)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7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完成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完成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完成率低于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数量完成率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7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达标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达标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达标率低于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质量达标率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	6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6

	时性	时性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5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5
“工作活动”效果（35）	经济效益	根据具体工作活动细化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社会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生态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8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7
合计			100			99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部门未抽查我单位。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2.50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101.58万元，增长166.75%。主要原因是原市委机关事务管理局划入原市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更名为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39.46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88.5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50.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1,991.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0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41.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72%。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2 辆，比上年增加 81 辆，主要是原市委机关事务管理局 81 辆，原市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 1 辆，两局合并，更为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8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此类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我单位 2021 年未发生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经费支出，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我单位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

专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